

证券代码：603828

证券简称：柯利达

公告编号：2023-003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 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2019年6月28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2021年5月3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24个月，即延长至2023年8月2日。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上市公司应当在员工持股计划届满前6个月公告到期计划持有的股票数量以及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1、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24个月，自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即2019年8月2日起算）。

2、2019年7月30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7,026,870股公司股票全部非交易过户至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过户价格为8.610元/股（四舍五入保留三位小数）。根据《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的锁定期为12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即2019年8月2日起算）。

3、2019年8月，公司实施《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2018年度利润

分配股权登记日可参与分配的股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1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本次利润分配实施完毕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股票数量由7,026,870股变更为9,134,931股。

4、2021年5月3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24个月，即延长至2023年8月2日。

5、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账户持有公司股份9,134,93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0%。

二、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的相关安排

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视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卖出股票以及卖出股票的时机和数量。

三、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和终止

1、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24个月，自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2021年5月3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24个月，即延长至2023年8月2日。

2、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满后，当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资产均为货币资金时，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2个月，如持有的公司股票仍未全部出售或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持有人，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4、如因公司股票停牌或者窗口期较短等情况，导致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无法在存续期上限届满前全部变现的，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含）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四、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交易限制

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

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1、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30日内，因特殊情况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公告日前30日起至最终公告日；

2、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10日内；

3、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2个交易日内；

4、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五、其他说明

公司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将持续关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二日